

投标文件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LGZXCG-2024-00042 的 龙岗区坪地兰陵学校宿舍家具货物采购 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西坑西湖工业区27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余刚；

电话：13682552190；

日期：2024 年 11 月 7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附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19936R
注册号:	44030710411278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西湖工业区27号一、二楼
法定代表人:	蔡克金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366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2-30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1-12-0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p>一般经营项目:</p>	<p>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五金配件、家具材料的技术开发及购销；建筑工程施工、装饰、装修；电气、管道及设备、通信线路及设备的安装；电子工程、电子设备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的安装；监控系统、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智能卡系统、智能化系统、建筑物空调设备、采暖系统、通风设备系统、门窗的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维修；电路维修；木制品维修；管道维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办公设备、厨房及卫生间用具、灯具、装饰物品、家用电器、家具、钟表、眼镜、箱包的销售；工业设计、时装设计、包装装潢设计、多媒体设计、动漫及衍生产品设计、动漫产品设计、饰物装饰设计、展台设计、规划模型设计、沙盘模型设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电子商务。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办公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经营项目:</p>	<p>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办公家具、木制家具的生产加工。</p>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声明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坪地兰陵学校

我司郑重声明：

我司参与本项目非联合体投标，同时不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特此声明！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7日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司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司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司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司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司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制造（由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中作出声明；未提供声明函或声明函不符合“填写指引”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我司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注：（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19936R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报告生成日期	2024年11月0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 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19936R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克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2-30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西湖工业区27号一、二楼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条	诚实守信	3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6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4年11月0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编号：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 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正文



核检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19936R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蔡克金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2-30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西湖工业区27号一、二楼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2016]第84010639号	第 1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2-23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西湖工业区27号一、二楼 法定代表人: 蔡克金 成立日期: 2005-12-30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审核类型:	登记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A269671	第 2 条
------------	---------	-------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 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A269671
许可证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05-12-30
有效期自:	2005-12-30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西坑西湖工业区27号一、二楼;法定代表人:蔡克金;成立日期:2005-12-30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3 条)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3919936R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3919936R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 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83919936R
评价年度: 2017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 (活动) 异常名录 (状态) 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 企业主体责任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8-11
承诺受理单位: 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 企业主体责任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6-18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 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承诺受理单位: ---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3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 企业主体责任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7-08
承诺受理单位: ---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4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 企业主体责任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1-17
承诺受理单位: 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5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 企业主体责任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8-25
承诺受理单位: 龙岗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6条



报告编号: 202411021648127557103G
生成时间: 2024年11月02日 16:48:12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2005-12-30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 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首页
- 政采法规
- 购买服务
- 监督检查
- 信息公告
-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本次查询的企业：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p> <p>本次查询的时间：2024年11月02日 16时58分</p>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 查询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

- (1) 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下简称300号文）；
- (3)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
-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声明函不需要盖章或签字；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

(1) 声明是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下内容：

第一处，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是本项目的采购人，而是组织实施机构）；

第二处，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第三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货物（标的）的具体名称（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货物清单明细”的“货物名称”一栏为准）；如果涉及多项货物（标的）为同一企业制造，“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可以如实填写多项货物；

第四处，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所属行业可在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二章“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及其他关键信息”章节查看）；

第五处，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制造商名称；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如实依照300号文填写相应的企业类型；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以不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制造商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供应商如有疑问，可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结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判断。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提供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参加货物采购项目的除外。

(2) 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相关内容，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3) 声明是监狱企业须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则声明函有效性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判定，如判定声明函无效的，相关供应商将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若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声明函的有效性由评审委员会判定，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龙岗区坪地兰陵学校的龙岗区坪地兰陵学校宿舍家具货物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寓床、床垫、书桌、书桌椅、衣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亚太家具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4612万元，资产总额为61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要求制造商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我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监狱企业声明函【货物类，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制造。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 文件。

我司非监狱企业